

2018年机场快速通道工程费用财政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主管部门：临汾市住建局

实施单位：临汾市工程建设事务管理局

委托单位：临汾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山西正达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三日

目 录

摘要.....	1
一、项目概况.....	8
(一) 项目立项背景.....	8
(二) 项目立项依据.....	11
(三) 计划建设内容及标准.....	12
(四) 预算资金内容.....	12
(五) 资金拨付流程.....	13
(六) 资金来源及支出情况.....	13
(七) 计划施工周期.....	14
(八) 实际施工情况.....	14
(九) 项目组织管理.....	15
(十) 利益相关方.....	15
(十一) 绩效目标.....	16
二、评价思路.....	17
(一) 评价目的及依据.....	17
(二) 评价对象和范围.....	19
(三) 绩效评价基准日.....	19
(四) 绩效评价的原则.....	19
(五) 评价方法.....	20
(六) 评价的组织实施.....	21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24
(一)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4
(二) 评价结论.....	25
(三)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7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39
五、存在的问题.....	39
六、建议.....	41
七、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42
附件 1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44
附件 2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45
附件 3 问卷调查报告.....	50
附件 4 合规性检查报告.....	56
附件 5 访谈方案.....	58
附件 6 现场勘查照片.....	60
附件 7 绩效评价工作人员通讯录.....	62

摘要

受临汾市财政局委托，我公司承担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费用的绩效评价工作。本次绩效评价资金为 4200.00 万元。我们本着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评价对象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全面的分析和综合评价，形成了本报告，现将绩效评价情况简要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2012 年 9 月 28 日、2014 年 5 月 30 日、2015 年 9 月 25 日经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临汾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临汾开发区社会经济发展局批复，项目开始实施，但由于该项目在实施当中，由于场地特殊性，设计方案进行了重大调整，于 2017 年 6 月 29 日重新报批临汾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北环路(机场快速通道)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机场快速通道<滨河东路—建设路段>道路工程项目，最初由临汾市经济开发区建设规划局主管，由临汾开发区建设有限公司负责实施，2017 年根据《临汾开发区行政管理机构及社会管理职能移交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纪要》（〔2017〕2 号），将本项目移交至临汾市住建局，由临汾市工程建设事务管理局负责实施。由于高河店等地征地拆迁问题，工程目前处于停工状态。截至目前，该项目完成<滨河东路-东大街路

段>K0+000-K0+680 段工程。

（二）计划建设内容及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涉及的建设内容为滨河东路至东大街段 K0+000-K0+680 段工程，长 680 米。建设标准为：

- 1、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速度为 60km/h;
- 2、规划红线宽度 60m(下穿段 86.5m),路线全长 680.00m;
- 3、道路交通量达到饱和状态时的道路设计年限为 20 年;沥青砼路;面设计基准期为 15 年;
- 4、路面车辆标准轴载采用 BZZ-100KN;
- 5、雨量计算采用临汾地区暴雨强度计算公式;
- 6、本路段为城市主干路,道路照明标准取《城市道路照明设计标准》中的高档值。

（三）计划施工周期

机场快速通道<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道路工程计划施工周期为 365 日历天，从 2016 年 3 月 7 日至 2017 年 3 月 6 日。

（四）实际施工情况

截至评价基准日，实际完成机场快速通道<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K0+000-K0+680 段工程。包括：道路底基处理、地下排水、管廊、土方填筑以及主车道砂砾石基层、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基层面层、人行道基础和面层、绿化和路灯等工程。

（五）绩效目标

总目标：

开拓开发区城市框架，延伸开发区城市交通，完善开发区路网结构，疏通临汾市交通流。

绩效分目标：

1、产出目标：

实际完成率目标：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K0+000-K0+680工程。

完成及时性目标：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2016年3月7日至2017年3月6日。

质量达标率目标：符合《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公路桥涵设计通用规范》（JTG D60-2015）、《公路桥涵地基与基础设计规范》（JTG D63-2007），验收合格；

成本控制目标：<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工程控制在合同价3472.52万元之内。

2、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本项目的实施，将以道路建设带动周围土地开发与建设，构建现代化城市发展框架，营造投资热点，促进经济发展；实现道路之间的相互贯通，完善路网建设，减轻临汾市区现有道路的交通压力，通行速度达到60km/h；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

环境效益：本项目的实施，将有效增加道路的绿化、美

化；机动车尾气、噪音等将得到很大改善。

可持续影响：设施使用年限 ≥ 20 年；建立运行管护机制，落实管护主体，明确管护责任，管理制度健全，后续管理到位，促进当地农村经济可持续发展。

工作人员满意度：90%及以上。

社会公众满意度：90%及以上。

二、评价结论

临汾市 2018 年机场快速通道工程费用绩效评价得分 62.21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中”。详见下表 1

表 1 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投入	过程	产出	效益	总分
标准分	20	20	30	30	100
得分	15.81	16	15	15.4	62.21
得分率	79.05%	80%	50%	51.33%	62.21%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

多措并举，严把工程建设质量

为保障项目建设质量，项目实施单位与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分别签订了质量终身负责承诺书，明确各责任人具体责任。同时，强化项目动态监管，对发现的问题，第一时间召开现场办公会予以协调解决。

四、存在的问题

（一）临汾市开发区向工务局移交的项目资料不齐全。

经评价组实地了解得知，关于移交项目资料事宜，临汾市工程建设事务管理局、临汾市开发区、临汾市财政局已至少开过两次会议讨论，但截至 2019 年 10 月 20 日，临汾市开发区仍未向工务局移交机场快速通道<滨河东路—建设路段>道路工程项目的前期筹备资料、绩效目标申报表、施工设计图、财务资料等资料，且已移交的部分资料无原件，只有复印件。

（二）项目施工进度非常缓慢。

经评价组实地了解得知，本项目原计划于 2017 年 3 月 6 日完工，项目实施单位在接收本项目后，虽积极推进<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K0+000-K0+680 段工程的建设，但仍比原计划完工时间晚了 1 年 6 个月，且还有 800 米未施工。

（三）征地工作推进非常缓慢，已完工路段成“断头路”。

根据《临汾开发区行政管理机构及社会管理职能移交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纪要》（〔2017〕2 号）得知，剩余 800 米路段的征地工作仍由临汾市开发区负责。经评价组实地了解得知，在本项目移交至临汾市工程建设事务管理局后，征地拆迁工作便停滞不前。剩余 800 米何时可以破土动工仍是未知数，已完成的<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K0+000-K0+680 段工程成为一条“断头路”，目前对百姓出行等方面未产生任何积极作用。

（四）制度执行有效性欠缺。

经评价组实地了解得知，临汾市工程建设事务管理局未

制定《工程项目移交交接管理办法》等制度，在项目业务资料、财务资料等缺失的情况下接收了本项目。且未根据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与施工方签订补充协议等。

（五）成本控制欠缺。

经评价组了解得知，本项目在实际实施过程中，由于地基处理等原因，加大了施工方的工程量，本项目合同价为 7577.84 万元，<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K0+000-K0+680 段工程目前尚未出结算审核报告，施工单位报送结算价为 6482.48 万元，按比例计算得知：已完工的 680 米路段对应的合同价为 3472.52 万元，远小于施工方报送的结算价格，超支比例达到 86.67%。

五、建议

（一）积极沟通，尽快将项目资料移交齐全并归档。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加大沟通力度，收集项目原始资料，并及时归档，要清楚了解并掌握项目前期开发区所做的工作，以便后续工作的开展。

（二）合理安排以后工程施工建设进度，保质保量保效率。

建议项目单位在实施剩余 800 米路段工程的过程中，可以常驻施工现场，有任何问题争取第一时间解决，加强对各方的管理和监督，在不影响工程建设质量的前提下，提高工作效率。

（三）做好拆迁工作，推进项目继续开展。

建议项目单位与相关部门协作，做好百姓的思想工作，分析利弊，争取得到百姓的支持和理解。并就剩余 800 米路段的实施方案、计划等，积极向上级请示汇报，争取早日打通“断头路”。

（四）加强制度建设，严格按制度执行。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尽快建立健全相关制度，明确工程项目的移交交接流程，尽快收集补充齐全本项目各原始资料并归档。建议结合本项目目前实际情况，可与施工方签订相关补充协议，明确剩余 800 米工程路段的工期时长。

（五）做好成本管控，严格审核已完工 680 米路段的造价。

由于地基处理工作在本项目移交前已完成，因此建议临汾市工程建设事务管理局首先仔细核查施工方、监理方报送的工程量是否属实，其次咨询专业的第三方机构对已完工路段做结算审核。在实施剩余 800 米路段工程时做好对成本的把控。

五、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建议临汾市政府工程建设事务管理局加强自身管理建设，积极主动协调相关各方推进本项目的后续建设。

（二）建议财政局绩效处向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实施单位反馈评价结果，督促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将绩效评价情况在本次绩效评价结果整改会议上公开。

临汾市 2018 年机场快速通道工程费用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受临汾市财政局委托，我公司承担 2018 年机场快速通道工程费用的绩效评价工作。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发〔2018〕39号）、《临汾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临汾市财政局 2019 年预算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的通知》（晋财绩〔2019〕34号）等文件，按照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费用进行全面的分析和综合评价，形成了本报告。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

近年来临汾市区的城市建设取得了显著成绩，城市框架进一步拉大、道路交通逐步改善、城市环境得到大幅提升，但伴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临汾机场的正式复航和机动车辆的迅猛增加，城市交通问题日益凸显。

为解决市区交通问题，临汾市委市政府着手临汾市城市建设改造，总体思路是：按照“一带两圈多点”的城镇发展总体布局，加快“百里汾河生态经济带”、临汾都市圈和侯马都

市圈、12 个大县城和 60 个重点镇建设，努力构建规划科学、布局合理、功能完善、内涵丰富的新型城镇化体系，全面提高城镇化质量。努力提升城镇化质量和水平。市区要突出“拓展、改造、提质”，着力打造汾河两岸核心区，建设河西新城和东部新区，逐步疏散老城区，实现城市品质总体提升。城市建设改造的重点工程是：“七桥”“三路”“三校”“三馆（楼）”“一网三厂”等工程。其中“三路”包括：临汾机场快速通道项目、规划三街南段项目和鼓楼南北街城市道路拓宽改造项目。

临汾机场快速通道项目是临汾城区直通民航机场的快速通道，对于优化全市交通枢纽、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项目分为尧都区段和开发区段两部分。

其中机场快速通道开发区段全长约 4140 米，道路红线宽度为 60 米，两侧分设 20 米绿化带，道路工程预计投资 13.61 亿元。开发区段道路共有 9 个交叉路口，其中，鼓楼北大街、平阳北街及南同蒲铁路为下穿路口，跨河设桥梁一座，其他为平交路口，部分交叉口设红绿灯。目前正在实施的部分为<滨河东路—建设路段>，西起临汾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北环路与滨河东路交界处，途径西大街、中大街、东大街、鼓楼北大街、教科西路，终点至建设路（如下图 1）。



图 1 机场快速通道位置图

机场快速通道<滨河东路—建设路段>道路工程，是开发区东西走向的重要道路，项目的建成将极大的改善原有路网通行能力。由河汾路过往车辆，可选择北环路，前往甘亭工业园区或向东进入市区，缓解了原有工业路的交通压力。同时，甘亭工业园区的货运车辆，可以直接避开工业路，从开发区北环路驶出，大大减少了货运与私家车之间的行车干扰。该项目将为临汾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居住、公共设施、仓储、对外交通等用地规划起到互联互通的作用，并使开发区道路网进一步完善,提高城市交通网的交通效益,有利于开发区的合理用地。

2012 年 9 月 28 日、2014 年 5 月 30 日、2015 年 9 月 25 日经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临汾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临汾开发区社会经济发展局批复，项目开始实施，但由于该项目在实施当中，由于场地特殊性，设计方案进行了重大调整，于2017年6月29日重新报批临汾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北环路(机场快速通道)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机场快速通道<滨河东路—建设路段>道路工程项目，最初由临汾市经济开发区建设规划局主管，由临汾开发区建设有限公司负责实施，2017年根据《临汾开发区行政管理机构及社会管理职能移交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纪要》（〔2017〕2号），将本项目移交至临汾市住建局，由临汾市工程建设事务管理局负责实施。由于高河店等地征地拆迁问题，工程目前处于停工状态。截至目前，该项目完成<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K0+000-K0+680段工程。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2018年机场快速通道<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K0+000-K0+680段工程费用，涉及财政资金4200.00万元。

（二）项目立项依据

1、《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临汾市尧都区滹沱河生态建设工程-城市路网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晋发改资环发〔2012〕1920号）；

2、《临汾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尧都区滹沱河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滹沱河生态建设-跨河桥梁及道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临发改审批发〔2014〕149号）；

3、《关于临汾经济开发区规划北环路(滨河东路一建设路段)道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临开社经批〔2015〕4号)；

4、《关于临汾经济开发区规划北环路(机场快速通道<滨河东路-建设路段>)道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临开社经批〔2017〕3号)；

5、其他相关政策法规。

(三) 计划建设内容及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涉及的建设内容为滨河东路至东大街段K0+000-K0+680段工程，长680米。建设标准为：

- 1、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速度为60km/h;
- 2、规划红线宽度60m(下穿段86.5m),路线全长680.00m;
- 3、道路交通量达到饱和状态时的道路设计年限为20年;沥青砼路;面设计基准期为15年;
- 4、路面车辆标准轴载采用BZZ-100KN;
- 5、雨量计算采用临汾地区暴雨强度计算公式;
- 6、本路段为城市主干路，道路照明标准取《城市道路照明设计标准》中的高档值。

(四) 预算资金内容

经临汾市政府工程建设事务管理局申请，临汾市财政局以《临汾市财政局关于下达机场快速通道工程费用的通知》(临财预〔2018〕15号)，安排机场快速通道道路工程资金

4200.00万元，用于支付机场快速通道<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道路工程费用。

（五）资金拨付流程

施工方、监理方向临汾市政府工程建设事务管理局申请支付，临汾市政府工程建设事务管理局审核无误后向市财政局提交资金支付申请，市财政局审核无误后采用财政直接支付方式，将资金支付给相应的施工单位。资金拨付流程见下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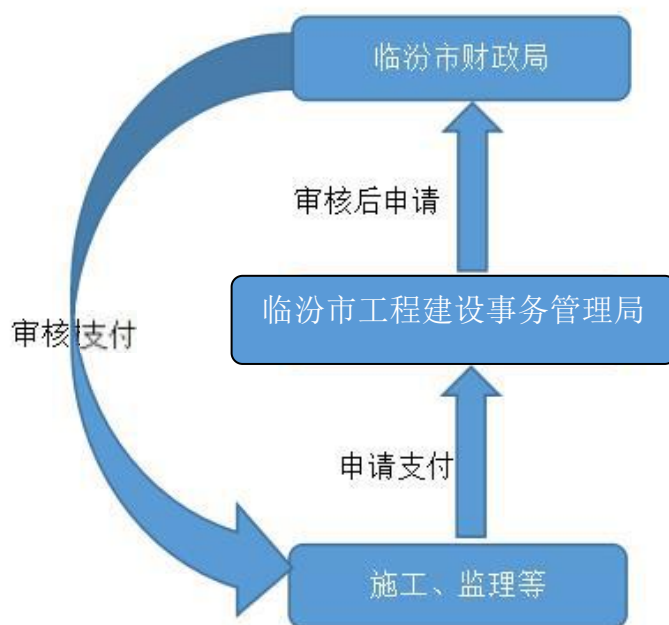


图 2 资金拨付流程图

（六）资金来源及支出情况

2018年临汾市工程建设事务管理局申请机场快速通道工程费用4200.00万元，实际到位4200.00万元，全部为市级

财政资金，截止评价基准日（2018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2530.00万元。机场快速通道工程费用来源及使用情况，详见表2和表3：

表2 预算资金来源表

单位：万元

名称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合计
预算资金	临财预〔2018〕15号			4200.00	4200.00
	小计				4200.00
实际到位额			4200.00		4200.00
实际支付额			2530.00		2530.00
结余结转金额			1670.00		1670.00

表3 预算资金支付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付日期	收款人	用途	支付金额	备注
2018.2.28	山西临汾市政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机场快速通道工程款	1500.00	
2018.10.31	山西省建筑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费	30.00	
2018.12.29	山西临汾市政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机场快速通道工程款	1000.00	
	总计		2530.00	

注：临汾开发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于2017年1月23日支付给施工方工程款800万元。

（七）计划施工周期

机场快速通道<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道路工程计划施工周期为365日历天，从2016年3月7日至2017年3月6日。

（八）实际施工情况

截至评价基准日，实际完成机场快速通道<滨河东路-东

大街路段>K0+000-K0+680段工程。包括：道路底基处理、地下排水、管廊、土方填筑以及主车道砂砾石基层、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基层面层、人行道基础和面层、绿化和路灯等工程。

（九）项目组织管理

为加强项目的建设管理，规范建设程序，保证项目建设顺利实施，严格控制质量，投资和工期，保证机场快速通道<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道路工程建设顺利，规范建设程序，临汾市财政局、临汾市工程建设事务管理局各司其职。

（1）临汾市财政局：负责财政资金的管理，对资金的分配、下拨、使用等全过程进行规范化管理，实行分项核算，确保专款专用，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等。

（2）临汾市工程建设事务管理局：做好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的工作，具体负责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对工程实施过程进行全面管理，工程技术管理和工程资料收集整理，严把质量关，规范财会行为，严格控制建设成本等。

（十）利益相关方

本次项目涉及的利益相关方包括：

- 1、财政拨款部门：临汾市财政局；
- 2、项目主管单位：临汾市住建局；
- 3、项目实施单位：临汾市工程建设事务管理局；
- 4、项目受益群体：道路沿线百姓及过往行人。

（十一）绩效目标

总目标：

开拓开发区城市框架，延伸开发区城市交通，完善开发区路网结构，疏通临汾市交通流。

绩效分目标：

1、产出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K0+000-K0+680 工程，长 680 米。

完成及时性目标：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K0+000-K0+680 工程，即 2016 年 3 月 7 日至 2017 年 3 月 6 日。

质量达标率目标：符合《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公路桥涵设计通用规范》（JTG D60-2015）、《公路桥涵地基与基础设计规范》（JTG D63-2007），验收合格；

成本控制目标：<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工程控制在合同价 3472.52 万元之内。

2、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本项目的实施，将以道路建设带动周围土地开发与建设，构建现代化城市发展框架，营造投资热点，促进经济发展；实现道路之间的相互贯通，完善路网建设，减轻临汾市区现有道路的交通压力，通行速度达到 60km/h；

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

环境效益：本项目的实施，将有效增加道路的绿化、美化；机动车尾气、噪音等将得到很大改善。

可持续影响：设施使用年限 ≥ 20 年；建立运行管护机制，落实管护主体，明确管护责任，管理制度健全，后续管理到位，促进当地农村经济可持续发展。

工作人员满意度：90%及以上。

社会公众满意度：90%及以上。

二、评价思路

（一）评价目的及依据

1、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目的是通过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费用4200.00万元资金的投入、过程、产出、效益进行评价发现问题，分析原因，提出建议，为临汾市财政局及相关部门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科学配置资源，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探索财政下达资金的合理性，为合理安排以后年度财政预算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

机场快速通道工程费用绩效评价的目的可归纳为以下三点：

（1）客观公正地评价本项目的预期目标实现程度，项目的实际效益效果以及公众满意度。

（2）通过绩效评价，总结本项目经验教训，切实反映项目存在的实际问题及原因，为未来同类型项目决策提供参

考依据，逐步提升决策水平。

（3）提高财政资金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临汾市财政局今后安排财政资金预算管理的参考。

2、评价依据

评价依据是评价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4 年 8 月修订版）；
- （2）《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 号）；
- （3）《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 （4）山西省政府《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15〕19 号）；
- （5）《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资〔2014〕36 号）；
- （6）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发〔2018〕39 号）；
- （7）《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市财政局临汾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临政办发〔2014〕6 号）；
- （8）《临汾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临汾市财政局 2019 年预算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的通知》（临财绩〔2019〕34 号）；
- （9）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文件。

（二）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是2018年机场快速通道<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K0+000-K0+680工程费用，涉及财政资金4200.00万元。绩效评价范围为2018年机场快速通道<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K0+000-K0+680段工程，全长680米，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为实现绩效目标制定的制度、采取的措施等，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效果。

（三）绩效评价基准日

本次评价基准日为2018年12月31日。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第十一条规定：绩效评价一般以预算年度为周期，对跨年度的重大（重点）项目可根据项目或支出完成情况实施阶段性评价。本项目为跨年度项目，并且本次评价涉及的财政资金为2018年拨付。综合考虑，选定2018年12月31日为本次评价基准日，能及时客观的为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提供绩效评价结果，为其改进预算管理和安排以后年度预算提供重要依据。

（四）绩效评价的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规范进行。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执行，采用《临汾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临汾市财政局2019年预算绩

效评价实施方案>的通知》（临财绩〔2019〕34号）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费用设定的指标，并运用行业协会发布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通过定量和定性评价、评价组评价与委托方聘用专家组评审相结合的方式，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费用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评价，确保绩效评价结果的科学规范；

2、公正公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费用评价过程中，评价组将始终保持公开公平的工作方式、评价态度，保持第三方的中立立场，做到评价的公平、公正；

3、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评价由各级财政部门、各预算部门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本项目绩效评价由临汾市财政局、临汾市住建局、临汾市工程建设事务管理局和第三方评价机构，根据机场快速通道工程费用的特点，按项目实际情况组织实施；

4、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针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费用的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指标设置与项目资金支出及产出有紧密相关的对应关系。

（五）评价方法

秉着简便有效的原则，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采用定性评价和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法进行此次绩效评价。

1、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通过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的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对比，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本次评价涉及的资金到位率、到位及时性、产出指标、效益指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完成情况进行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针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影响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实施效果的因素主要有各市县的整体发展水平、政府决策、项目管理体制、资金支持程度、相关部门的配合程度等因素。评价组结合以上因素进行绩效评价。

3、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本项目针对不同受益群体即工作人员、社会公众设置满意度调查问卷。问卷调查采取抽样调查、实地调研、访谈等方式，了解受益群体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实施效果满意度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六）评价的组织实施

1、评价组织及人员分工

根据本项目的特点。评价组设置 6 人，设组长 1 名，副组长 1 名。评价组主要负责现场勘察，包括查阅收集相关的

制度文件、财务资料等，开展问卷调查，撰写绩效评价方案和绩效评价报告等工作。具体人员及分工见表 4:

表4 评价组工作人员分工表

	姓名	职务或资格	职责分工
组长	郝彦芳	资产评估师 会计师	总负责本次绩效评价方案撰写和现场勘查、账目核实、参与报告撰写、报告审核等全面工作
副组长	廉怀更	注册会计师	负责协调绩效评价整体工作
成员	史璐铭	初级绩效评价师	负责本次绩效评价方案和报告撰写工作、现场勘查及相关资料收集
成员	王鑫	初级绩效评价师	现场查勘、问卷调查
成员	李腾飞	评价人员	发放问卷
成员	安笑笑	评价人员	司机、现场查勘、问卷调查

2、评价工作安排

评价工作将分为三个阶段：

1、第一阶段为准备阶段(2019 年 7 月底-8 月中旬)。主要进行以下内容：

(1) 成立评价小组，评价组 6 人。

(2) 培训评价人员。

(3) 7 月 31 日，参加市财政局预算绩效评价安排布置会，确定机场快速通道工程费用项目为评价对象，与临汾市工程建设事务管理局对接。

(4) 7 月 31 日-8 月 8 日，前往临汾市工程建设事务管理局收集项目相关、审核资料，进行分析整理。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包括：评价工作的计划安排；拟采用的绩效评

价指标和评价标准；拟采用评价方法；评价依据；有关工作条件。

(5) 8月12日前，将绩效评价实施方案上报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处审核。

(6) 8月18日前，参加由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处组织的绩效评价实施方案评审会，并根据专家意见对实施方案进行修改。

2、第二阶段为现场调研阶段(2019年8月下旬-9月下旬)。主要进行以下内容：

(1) 收集、审核资料。评价工作组在全面收集资料的基础上，根据审核后的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对收集的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审查和分析。

(2) 现场勘查。根据机场快速通道工程费用项目的特点和项目承担单位提供的资料，评价工作组采取现场勘察、询查评价、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实地勘察验证。

(2) 综合评价，评价工作组根据评价实施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权重、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费用项目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根据得分的不同情况将评价结果划分为四个等级：总分在90分以上（含90分）为优，80-90分（含80分）为良，60-80分（含6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3、第三阶段为撰写报告阶段(2019年9月下旬-10月中旬)：

(1) 撰写评价报告。根据被评价单位的绩效评价情况，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2) 提交报告。在征求相关部门、单位意见后，对报告进行完善修改，于10月10日前向委托方——临汾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处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3) 参加由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处组织的绩效评价报告评审会；

(4) 报告修改。根据专家意见对评价报告修改和完善，于10月20日前提交正式评价报告。

(5) 建立档案。评价工作结束后，妥善保管工作底稿和评价报告等有关资料，建立绩效评价工作档案。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指标体系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评价组结合《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资〔2014〕36号）、《临汾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临汾市财政局2019年预算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的通知》（临财绩〔2019〕34号）及相关文件的要求，从投入（包括项目立项、资金落实）、过程（包括业务管理、财务管理）、产出和效益四个维度进行设计。

2、项目评分等级

表4 项目评分等级表

分值范围	绩效级别
[90,100]	优
[80, 90)	良
[60, 80)	中
[0, 60)	差

(二) 评价结论

2018 年机场快速通道工程费用绩效评价得分 62.21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中”。其中：投入类指标考评得分为 15.81 分；过程类指标考评得分为 16.00 分；产出类指标考评得分为 15.00 分；效益类指标考评得分为 15.40 分。2018 年机场快速通道工程费用绩效评价结果见图 3 和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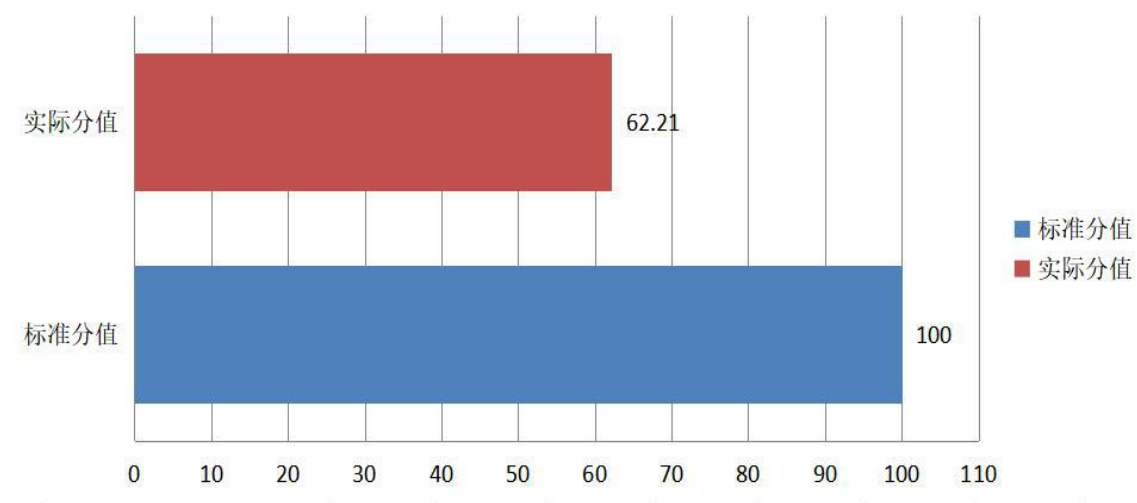


图 3 绩效评价结果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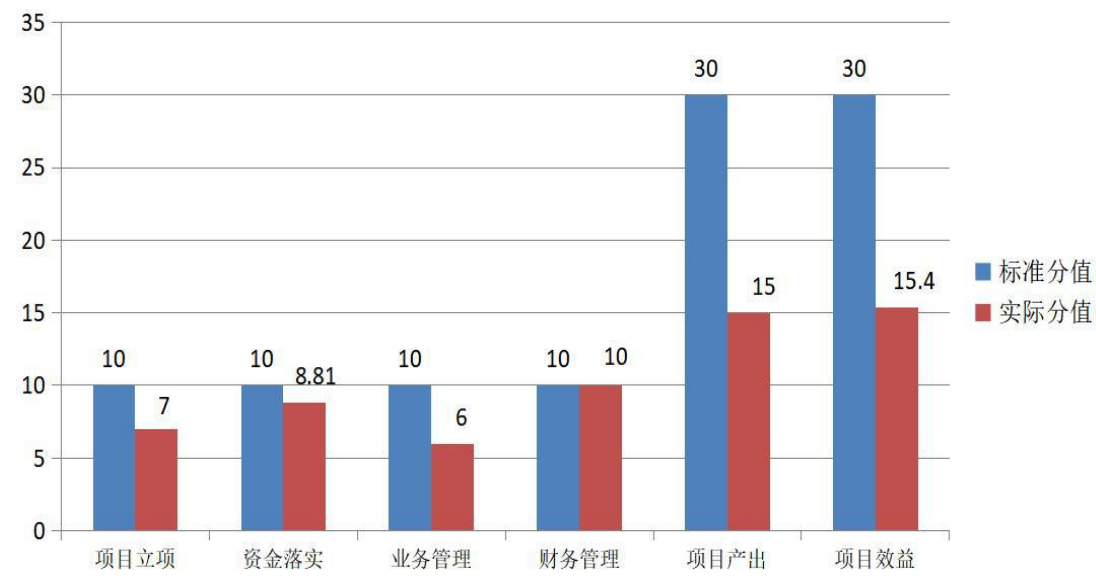


图4 二级指标得分对比图

1、投入阶段（满分20分，考评得分15.81分）：项目立项有充分的依据，符合国家、本地区的相关规定；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符合相关要求；预算资金全部并及时到位；但资金预算执行率为60.23%，同时项目绩效指标明确性欠缺。

2、过程阶段（满分20分，考评得分16分）：

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合规，未发现套取、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但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欠缺，制度执行有效性欠缺。

3、产出阶段（满分30分，考评得分15分）：项目工程实际完成率、工程质量达标率均较好，但项目完成及时性欠缺，同时成本控制欠缺。

4、效益阶段（满分30分，考评得分15.40分）：项目目前未建成通车，因此整体效益不高，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均不明显，可持续效益欠缺，工作人员满意度、社会公众满意

度均不高。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根据《临汾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临汾市财政局2019年预算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的通知》（临财绩〔2019〕34号）提供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遵循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经济性原则，形成了机场快速通道工程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该评价指标在实施方案中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基础上，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在可操作性和可量化方面对评价指标进行了进一步细化和调整，最终形成21个三级指标，其中，6个投入指标，6个过程指标，4个产出类指标和5个效益类指标。具体指标分析如下：

1、投入类指标

主要指标包括项目立项和资金落实两方面。A投入：标准分20分，实际得分15.81分，得分率79.05%。详见表5：

表5 投入类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分值	业绩值	得分	资料或数据来源
投入	20	项目立项	10	项目立项规范性	规范	3	规范	3	项目相关政策及文件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3	合理	3	国家、省级政策文件、项目实施方案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4	欠缺	1	评价组梳理
		资金落实	10	资金到位率	100%	4	100%	4	实施单位提供财务资料

				到位及时性	1个月	3	1个月	3	实施单位提供财务资料 评价组分析、 财务核实
				预算执行率	≥90%	3	60.23%	1.81	

(1) A1项目立项指标分析

A11立项依据规范性：满分3分，得3分。

本指标考核项目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本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经过临汾市开发区《关于临汾经济开发区规划北环路(机场快速通道<滨河东路-建设路段>)道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临开社经批〔2017〕3号)，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要求，立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投资方向，立项依据充分。

根据评分标准：1.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满分1分，得分1分)；2.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满分1分，得分1分)；3.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集体决策、专家论证等(满分1分，得分1分)。

A12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3分，得3分。

本指标考核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项目实施单位制定的绩效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与项目实施单位职责密切相关，且符合项目实际情况，能客观反映项目产出效益和效果。

根据评分标准：1.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满分1分，实得1分)；2.与项目实施单位职责密切相关(满

分1分，实得1分）；3.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同时能客观反映项目实施效果（满分1分，实得1分）。

A13 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4分，得1分。

本指标考核项目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明确、细化、量化等。经评价组了解，项目实施单位针对本项目填写报送了绩效目标申报表，但未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成具体的绩效指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根据评分标准：1.将绩效目标具体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满分2分，实得0分）；2.绩效目标设置清晰，可细化、量化，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满分1分，实得0分）；3.已设定的绩效指标与相应预算资金相匹配（满分1分，实得1分）。

（2）A2资金落实指标分析

A21预算资金到位率：满分4分，得分4分。

本指标反映和考核预算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本项目计划到位资金4200.00万元，实际到位4200.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到位/计划到位） $\times 100\% \times 4 = 4200/4200 \times 100\% \times 4 = 4$ 分。此项得4分。

A22资金到位时效性：满分3分，得分3分。

本指标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进度的保障程度。临汾市财政局2018年实际拨付的4200.00万元，从申请至到位在30天完成，资金到位及时。

根据评分标准：按《预算法》要求，项目资金在批复后一个月内到位得3分。此项得分3分。

A23预算执行率：满分3分，得分1.81分。

本指标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数×100%。截止评价基准日（2018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2530.00万元，预算执行率60.23%。

根据评分标准：实际支出数/预算数×100%×3计算得分。预算执行率得分=2530/4200×100%×3分=1.81分。

2、过程类指标

主要指标包括业务管理和财务管理两方面。

B过程：标准分20分，得分16分，得分率80.00%。详见表6：

表6 过程类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分值	业绩值	得分	资料或数据来源
过程	20	B1 业务管理	10	B1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3	欠缺	1.5	实施单位提供相关管理制度及文件
				B1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4	欠缺	1.5	实施单位提供相关制度及文件
				B13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3	可控	3	实施单位提供相关制度及文件

		B2 财务管理	10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3	健全	3	实施单位提供相关财务制度及文件
	B22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合规	4	评价组分析、财务核实	
	B23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3	有效	3	评价组调研、财务核实	

(1) B1 业务管理指标分析

B11 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3 分，得分 1.5 分。

本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制定了《公路建设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办法》、《工程变更管理办法》、《监理管理办法》、《工程建设相关费用管理办法》等制度。但缺少移交项目交接管理办法和接收流程等相关制度。

根据评分标准：1.已制定移交项目交接管理办法、接收流程制度等（满分1分，实得0分）；已制定《公路建设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办法》、《工程变更管理办法》、《监理管理办法》、《工程建设相关费用管理办法》（满分1分，实得1分）；2.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满分1分，实得0.5分）。

B12 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 4 分，得分 1.5 分。

本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在项目实施前、中、后都有监督审核制度；按照制度要求选定合作的施工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具备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条件,但项目实施单位未遵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在项目资料不齐全的情况下接收了项目,截至评价基准日,项目资料仍不齐全；同时本项目原计划于2017年3月份完工,在延期如此之久的情况下,未签订任何补充协议或说明。

根据评分标准:1.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满分1分,实得0分);2.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满分0.5分,实得0分);3.严格按照制度要求选定实施机构(满分0.5分,实得0.5分);4.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满分1分,实得1分);5.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归档(满分1分,实得0分)。

B13 项目质量可控性: 满分3分,得分3分。

本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反应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在实施过程中对建设质量的控制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根据相关工程建设质量标准把控项目质量,监理方在<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K0+000-K0+680段工程施工阶段记录日常监理日志;勘察、设计、施工等单位亦签订了质量终身负责承诺书。

根据评分标准: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满分1分,实得1分);2.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要的控制措施或手段(满分1分,实得1

分)；3.勘察、设计、施工等单位签订质量终身负责承诺书（满分1分，实得1分）。

B21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3分，得分3分。

本指标反映和考核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公路建设资金使用监督管理制度》等比较完整的财务管理制度，且在实际操作中符合财务管理制度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的规定。

根据评分标准：1.已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公路建设资金使用监督管理制度》等比较完整的财务管理制度（满分2分，得分2分）；2.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的规定（满分1分，得分1分）。

B22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4分，得分4分。

本指标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

项目单位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手续，符合资金批复的使用用途；资金支出有施工方、监理方开具的纳税发票，未发现套取、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根据评分标准：1.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满分2分，得分2分）；2.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满分2分，得分2分）。

B23财务监控有效性：满分3分，得分3分。

本指标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安全、规范运行、控制成本等采取了必要的监控、管理措施。

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科各岗位不兼容，记账，报审、审批各司其职，由施工方、监理方上报支付申请，经项目实施单位核对审核后，报临汾市财政局审批后支付，有相应的监控机制及必要的监控措施。

根据评分标准：1.财务科各岗位不兼容，记账，报审、审批各司其职（满分1分，得分1分）。2.资金支出有实施单位财务负责人和主任审核签字，资金得到有效监控（满分1分，得分1分）。3.采取财务检查、审计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满分1分，得分1分）。

3、产出类指标

C产出：标准分30分，实际得分15分，得分率为50.00%。

详见表7：

表7 产出类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分值	业绩值	得分	资料或数据来源
C 产出	30	C1 项目产出	30	C11 实际完成率	100%	8	100%	8	实地查勘、查阅相关资料，分析、计算
				C12 完成及时性	及时	7	欠缺	0	实地查勘、查阅相关资料
				C13 质量达标率	100%	7	100%	7	实地查勘、查阅相关资料
				C14 成本节约率	≥0	8	欠缺	0	实地查勘、查阅相关资料，分析、计算

C11实际完成率：满分8分，得分8分。

本指标反映和考核项目的完成情况。

经评价组实地查勘，项目实施单位计划完成<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K0+000-K0+680段工程，实际完成<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K0+000-K0+680工程，实际完成率= $680/680 \times 100\% \times 8 = 8$ 分。

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完成数/计划数 $\times 100\% \times 8$ 。完成率低于60%不得分（满分8分，得分8分）

C12完成及时性：满分7分，得分0分。

本指标反映和考核反映和考核项目是否及时完成。

经评价组了解，本项目原计划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即2016年3月7日至2017年3月6日，但<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K0+000-K0+680段工程实际于2018年9月2日竣工，2018年11月9日完成验收。

根据评分标准：项目如期完成（7分），未如期完成拖延一月扣1分，扣完为止。（满分7分，得分0分）

C13质量达标率：满分7分，得分7分。

本指标反映和考核工程完成的质量标准。

经评价组收集资料得知，2018年11月9日<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K0+000-K0+680段工程完成竣工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

根据评分标准：严格按照设计批复要求完成：符合验收标准，并全部验收合格得满分；不合格不得分（满分7分，得分7分）。

C14成本节约率：满分8分，得分0分。

本指标反映和考核产出成本是否按预算目标控制。

经评价组实地查勘，查阅财务资料得知，本项目合同价为7577.84万元。本项目<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K0+000-K0+680段工程目前尚未出结算审核报告，施工单位报送结算价为6482.48万元，按比例计算得知：已完工的680米路段对应的合同价为3472.52万元，远小于施工方报送的结算价格，超支比例达到86.67%。

根据评分标准：成本节约率= $[(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 \times 100\%$ 。节约率 ≥ 0 为8分，超支5%以内得5分， $5\% \leq$ 超支 $< 10\%$ 得2分，超支 $\geq 10\%$ 得0分。

4、效益类指标

D效益：标准分30分，实际得分15.4分，得分率51.33%。

详见表8：

表8 效益类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分值	业绩值	得分	资料或数据来源
D效益	30	D1项目效益	30	D11 社会效益-提高公路畅通度	达标	5	欠缺	0	评价组现场调研、访谈
				D12 环境效益	明显	5	欠缺	3	评价组现场调研、访谈
				D13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	5	欠缺	3	实地查勘、查阅相关资料
				D14 工作人员满意度	$\geq 90\%$	5	60.5%	3.03	问卷调查
				D15 社会公众满意度	$\geq 90\%$	10	63.67%	6.37	问卷调查

D11 社会效益-提高公路畅通度：满分 5 分，得分 0 分。

本指标反映和考核反应和考核公众出行的便利程度。

经评价组实地了解得知，<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K0+000-K0+680 段工程虽已完工，但目前尚未通车运行。

根据评分标准：正常通行可达设计时速，每降低 10%扣 1 分，扣完为止（满分 5 分，得分 0 分）。

D11 生态效益：满分 5 分，得分 3 分。

本指标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经评价组实地了解得知，<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K0+000-K0+680 段工程完工后，有效增加了道路的绿化，由于目前尚未通车运行，对机动车尾气、噪音污染的治理效果尚不明显。

根据评分标准：项目建成后，有效增加道路的绿化、美化（满分 2.5 分，得分 2.5 分）；机动车尾气、噪音污染得到很大改善（满分 2.5 分，得分 0.5 分）。

D13 可持续影响：满分 5 分，得分 3 分。

本指标反映和考核对项目后期运行及成效发挥的持续影响情况。

经评价组实地了解得知，工程验收合格，设计使用年限达到 20 年以上，目前仍有临汾市市政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道路的管护工作，市政公司亦专门安排人员驻扎在项

目建设地，负责日常的管理，但剩余 800 米尚未得到上级批复实施许可。

根据评分标准：剩余 800 米工程开工建设（满分 2 分，得分 0 分）；设施使用年限 ≥ 20 年（满分 1 分，得分 1 分）；有相应的后续管理（满分 1 分，得分 1 分）；有相应的后续管理费用（满分 0.5 分，得分 0.5 分）；后续管理责任落实到具体人员（满分 0.5 分，得分 0.5 分）。

D14 工作人员满意度：满分 5 分，得分 3.03 分。

本指标反映和考核工作人员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经评价组分析计算，本次调查对象为工作人员，问卷共发放 60 份，收回有效问卷 50 份。经调查对实施机场快速通道工程的政策满意度为 100.00%，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建设进度的满意度为 52.50%，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建设质量的满意度为 97.00%，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通车后道路养护的满意度为 60.00%，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完成后对大家出行改善的满意度为 0，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完成后对环境的改善程度的满意度为 53.50%。综合满意度为 60.50%。

根据评分标准：满意度达到或超过 90% 为 5 分；90%-60%（含）按其满意度为权重计算得分，60% 以下不得分。

D15 社会公众满意度：满分 10 分，得分 6.37 分。

本指标反映和考核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经评价组分析计算，本次调查对象为社会公众，问卷共

发放 150 份，收回有效问卷 117 份。经调查经调查对实施机场快速通道工程的政策满意度为 97.26%，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建设范围的满意度为 94.36%，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建设质量的满意度为 92.48%，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通车后道路养护的满意度为 60.00%，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完成后对大家出行改善的满意度为 0，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完成后对环境的改善程度的满意度为 37.95%。综合满意度为 63.67%。

根据评分标准：满意度达到或超过 90% 为 5 分；90%-60%（含）按其满意度为权重计算得分，60% 以下不得分。反应和考核公众出行的便利程度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多措并举，严把工程建设质量

为保障项目建设质量，项目实施单位与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分别签订了质量终身负责承诺书，明确各责任人具体责任。同时，强化项目动态监管，对发现的问题，第一时间召开现场办公会予以协调解决。

五、存在的问题

（一）临汾市开发区向工务局移交的项目资料不齐全。

经评价组实地了解得知，关于移交项目资料事宜，临汾市工程建设事务管理局、临汾市开发区、临汾市财政局已至

少开过两次会议讨论，但截至2019年10月20日，临汾市开发区仍未向工务局移交机场快速通道<滨河东路—建设路段>道路工程项目的前期筹备资料、绩效目标申报表、施工设计图、财务资料等资料，且已移交的部分资料无原件，只有复印件。

（二）项目建设进度非常缓慢。

经评价组实地了解得知，本项目原计划于2017年3月6日完工，项目实施单位在接收本项目后，虽积极推进<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K0+000-K0+680段工程的建设，但因地基处理和其他停工原因比原计划完工时间晚了1年6个月，且还有800米未施工。

（三）征地工作推进非常缓慢，已完工路段成“断头路”。

根据《临汾开发区行政管理机构及社会管理职能移交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纪要》（〔2017〕2号）得知，剩余800米路段的征地工作仍由临汾市开发区负责。经评价组实地了解得知，在本项目移交至临汾市工程建设事务管理局后，征地拆迁工作便停滞不前。剩余800米何时可以破土动工仍是未知数，已完成的<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K0+000-K0+680段工程成为一条“断头路”，目前对百姓出行等方面未产生任何积极作用。

（四）管理制度健全性欠缺。

经评价组实地了解得知，临汾市工程建设事务管理局未制定《工程项目移交交接管理办法》等制度，在项目业务资

料、财务资料等缺失的情况下接收了本项目。且未结合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与施工方签订补充协议等。

（五）成本控制欠缺。

经评价组了解得知，本项目在实际实施过程中，由于地基处理等原因，加大了施工方的工程量，本项目合同价为 7577.84 万元，<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K0+000-K0+680 段工程目前尚未出结算审核报告，施工单位报送结算价为 6482.48 万元，按比例计算得知：已完工的 680 米路段对应的合同价为 3472.52 万元，远小于施工方报送的结算价格，超支比例达到 86.67%。

六、建议

（一）积极沟通，尽快将项目资料移交齐全并归档。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加大沟通力度，收集项目原始资料，并及时归档，要清楚了解并掌握项目前期开发区所做的工作，以便后续工作的开展。

（二）合理安排以后工程施工建设进度，保质保量保效率。

建议项目单位在实施剩余 800 米路段工程的过程中，可以常驻施工现场，有任何问题争取第一时间解决，加强对各方的管理和监督，在不影响工程建设质量的前提下，提高工作效率。

（三）做好拆迁工作，推进项目继续开展。

建议项目单位与相关部门协作，做好百姓的思想工作，

分析利弊，争取得到百姓的支持和理解。并就剩余 800 米路段的实施方案、计划等，积极向上级请示汇报，争取早日打通“断头路”。

（四）加强制度建设，严格按制度执行。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尽快建立健全相关制度，明确工程项目的移交交接流程，尽快收集补充齐全本项目各原始资料并归档。建议结合本项目目前实际情况，可与施工方签订相关补充协议，明确剩余 800 米工程路段的工期时长。

（五）做好成本管控，严格审核已完工 680 米路段的造价。

由于地基处理工作在本项目移交前已完成，因此建议临汾市工程建设事务管理局首先仔细核查施工方、监理方报送的工程量是否属实，其次咨询专业的第三方机构对已完工路段做结算审核。在实施剩余 800 米路段工程时做好对成本的把控。

七、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建议临汾市政府工程建设事务管理局加强自身管理建设，积极主动协调相关各方推进本项目的后续建设。

（二）建议财政局绩效处向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实施单位反馈评价结果，督促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将绩效评价情况在本次绩效评价结果整改会议上公开。

- 附件：1、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2、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3、问卷调查报告
4、合规性检查报告
5、访谈报告
6、现场勘查照片
7、绩效评价工作人员通讯录

山西正达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13 日

附件1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投入	20	项目立项	10	项目立项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1
		资金落实	10	资金到位率	4	4
				到位及时性	3	3
				预算执行率	3	1.81
过程	20	业务管理	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1.5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1.5
				项目质量可控性	3	3
		财务管理	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财务监控有效性	3	3
产出	30	项目产出	30	实际完成率	8	8
				完成及时性	7	0
				质量达标率	7	7
				成本节约率	8	0
效益	30	项目效益	30	社会效益-提高公路畅通度	5	0
				环境效益	5	3
				可持续影响	5	3
				工作人员满意度	5	3.03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	6.37
总分	100		100		100	62.21

附件2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业绩值	得分	扣分说明
投入	20	项目立项	10	项目立项规范性	3	规范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1.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2.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1分);3.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集体决策等(1分)。	规范	3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合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1.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1分);2.与项目实施单位职责密切相关(1分);3.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同时能客观反映项目实施效果(1分)。	合理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明确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明确、细化、量化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将绩效目标具体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2分);2.目标设置明确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清晰,可细化、量化,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1分);3.绩效目标与相应预算的匹配性(1分)。	欠缺	1	未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成具体的绩效指标
		资金落实	10	资金到位率	4	100%	反映和考核预算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绩效目标的明晰化情况。	(实际到位/计划到位)×100%×4 计算得分(4分),到位率低于60%不得分。	100%	4	
				资金到位时效性	3	1个月	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进度的总体保障程度。	按《预算法》要求,项目资金在批复后一个月内到位得3分,每推迟一个月扣1分,扣完为止。	1个月	3	

				预算执行率	3	≥9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数,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实际支出数/预算数×100%×3 计算得分(3分),90%以上得满分执行率低于60%不得分。	60.23%	1.81	
过程	20	业务管理	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健全	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1.已制定移交项目交接管理办法、接收流程制度等(1分);已制定《公路建设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办法》、《工程变更管理办法》、《监理管理办法》、《工程建设相关费用管理办法》(1分);2.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	欠缺	1.5	缺少项目交接管理办法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有效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和质量控制情况。	1.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0.5分);2.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0.5分);3.严格按照制度要求选定实施机构(0.5分);4.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0.5分);5.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归档(1分)。	欠缺	1.5	未接收齐全项目资料,未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签订补充协议
				项目质量可控性	3	可控	反应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建设质量的控制情况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1分);2.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要的控制措施或手段(1分);3.勘察、设计、施工等单位签订质量终身负责承诺书(1分)	可控	3	

		财务管理	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健全	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1.已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公路建设资金使用监督管理制度》等比较完整的财务管理制度(2分);2.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的规定(1分)。	健全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规范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	1.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2分);2.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2分)。若存在套取、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实施一票否决,此项整体为0分。	合规	4	
				财务监控有效性	3	有效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安全、规范运行、控制成本等采取了必要的监控、管理措施。	1.财务科各岗位不兼容,记账,报审、审批各司其职(1分)。2.资金支出有财政局各相关部门批复手续的财政直接支出申请表,每笔资金支出都必须由实施单位财务负责人和主任审核签字,资金得到有效监控(1分)。3.采取财务检查、审计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1分)。若存在套取、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实施一票否决,此项整体为0分。	有效	3	
产出	30	项目产出	30	项目完成率	8	100%	已完成项目数量/应完成的项目数量×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实际完成数/计划数×100%×8。完成率低于60%不得分(8分)。	100%	8	

				完成及时性	7	及时	反映和考核项目是否及时完成。	项目如期完成(7分),未如期完成拖延一月扣1分,扣完为止。	欠缺	0	项目延期1年6个月
				质量达标率	7	100%	反映和考核工程完成的质量标准。	严格按照设计批复要求完成:符合验收标准,并全部验收合格(7分);不合格不得分。	100%	7	
				成本节约率	8	≥0	反映和考核产出成本是否按预算目标控制。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节约率≥0为8分,超支5%以内得5分,5%≤超支<10%得2分,超支≥10%得0分。	欠缺	0	项目超支比例达到86.67%
效益	30	项目效益	30	社会效益-提高公路畅通度	5	明显	反应和考核公众出行的便利程度	正常通行可达设计时速(5分),每降低10%扣1分,扣完为止。	欠缺	0	未通车
				环境效益	5	明显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项目建成后,有效增加道路的绿化、美化(2.5分);机动车尾气、噪音污染得到很大改善(2.5分)。	欠缺	3	

				可持续影响	5	可持续	对项目后期运行及成效发挥的持续影响情况。	剩余 800 米工程开工建设（2 分）；设施使用年限 \geq 20 年（1 分）；有相应的后续管理（1 分）；有相应的后续管理费用（0.5 分）；后续管理责任落实到具体人员（0.5 分）。	欠缺	3	剩余 800 米工程未开工建设
				工作人员满意度	5	90%	项目工作人员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达到或超过 90% 为 5 分；90%-60%（含）按其满意度为权重计算得分，60% 以下不得分。（5 分）	60.5%	3.03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	90%	项目受益群众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达到或超过 90% 为 5 分；90%-60%（含）按其满意度为权重计算得分，60% 以下不得分。（10 分）	63.67%	6.37	
总分	100		100		100					62.21	

附件3 问卷调查报告

一、调查背景

为建立健全激励和约束机制，确保政策落到实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我们组织了本次问卷调查。

二、调查目的

经过问卷调查，我们将根据问卷调查结果通过具体细致的数据分析，深层次剖析项目建设单位的实际发展情况以及存在的问题，最后经过统计确定服务对象满意度分值。

三、调查对象

机场快速通道工程项目工作人员和社会公众。

四、调查内容

群众对于绩效评价资金建设项目的熟知度以及资金资金使用过程中对项目建设政策的满意程度。

五、调查样本选取方案

由于调查问卷对象涉及机场快速通道工程<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沿线居民及过往行人，范围较广，实际调查中将采取抽样调查的方法进行。

六、调查方法

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次问卷调查采用现场访问的方法。

为客观反映机场快速通道工程费用资金的使用效果，评价组拟对该项目的工作人员和受益群体开展问卷调查，计划

发放问卷 200 份（其中工作人员 50 份，受益群众 150 份），调查内容包括项目整个流程的合规性（申请、实施、验收、后续管护）、资金的管理使用及效益情况等，在现场勘查阶段进行访谈和记录，并发放调查问卷，

调查内容包括项目整个流程的合规性（申请、实施、验收、后续管护）、资金的管理使用及效益情况等，调查问卷每题按百分制设定，每题下设“非常满意”、“基本满意”、“一般满意”、“不满意”、“非常不满意”，每题分值权重为“非常满意”占 1、“基本满意”0.8、“一般满意”0.6、“不满意”0、“非常不满意”-1，问卷调查总分值按实际得分值平均计算（每项调查内容分值下限为 0）。

七、问卷发放回收情况

本次评价共发放问卷一（调查对象为社会公众）150 份，实际收回有效调查问卷 117 份。

本次评价共发放问卷二（调查对象为工作人员）50 份，实际收回有效调查问卷 40 份。

收回问卷的有效性主要从三个方面考虑：1.问卷设计的有效性：本次问卷设置的问题紧密围绕该项目实施情况和效果；2.问卷调查方式的有效性：本项目问卷调查采取面对面调研方式进行，能避免被调研人员的从众心理，且调查员未出现带有暗示性的语言；3.数据整理的有效性：被调研人员不带有功利性，问卷填答能客观真实反映项目实际情况；同时收回的问卷填答完整，不存在缺失情况。因此，本项目问卷共收回

324份，并且全部有效。

（一）问卷一（调查对象为旅客）调查结果

1.您对实施机场快速通道工程的政策是否满意？

根据调查数据分析得出，在总样本 117 份调查问卷中，非常满意的有 101 份，基本满意有 16 份。

2.您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建设范围是否满意？

根据调查数据分析得出，在总样本 117 份调查问卷中，非常满意的有 92 份，基本满意有 17 份，一般满意的有 8 份。

3.您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建设质量是否满意？

根据调查数据分析得出，在总样本 117 份调查问卷中，非常满意的有 83 份，基本满意有 24 份，一般满意的有 10 份。

4.您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通车后道路养护是否满意？

根据调查数据分析得出，在总样本 117 份调查问卷中，一般满意的有 117 份。

5.您认为机场快速通道工程完成后对大家出行改善是否明显？

根据调查数据分析得出，在总样本 117 份调查问卷中，不满意的有 117 份。不满意的原因是<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K0+000-K0+680 段工程虽已完工，但目前尚未通车运行。

6.您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完成后对环境的改善程度是否满意？

根据调查数据分析得出，在总样本 117 份调查问卷中，一般满意的有 74 份，不满意的有 43 份。不满意的原因是<

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K0+000-K0+680 段工程完工后，增加了道路的绿化，由于目前尚未通车运行，对机动车尾气、噪音污染的治理效果尚不明显，百姓感受不到对环境有多大改善。

（二）问卷二（调查对象为工作人员）调查结果

1.您对实施机场快速通道工程的政策是否满意？

根据调查数据分析得出，在总样本 40 份调查问卷中，非常满意的有 40 份。

2.您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建设进度是否满意？

根据调查数据分析得出，在总样本 40 份调查问卷中，一般满意的有 35 份，不满意的有 5 份。不满意的原因是<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K0+000-K0+680 段工程实际完工时间比计划晚了 1 年多的时间，且剩余 800 米路段尚未能开工

3.您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建设质量是否满意？

根据调查数据分析得出，在总样本 40 份调查问卷中，非常满意的有 34 份，基本满意有 6 份。

4.您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通车后道路养护是否满意？

根据调查数据分析得出，在总样本 40 份调查问卷中，一般满意的有 40 份。

5.您认为机场快速通道工程完成后对大家出行改善是否明显？

根据调查数据分析得出，在总样本 40 份调查问卷中，不满意的有 40 份。不满意的原因是<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K0+000-K0+680 段工程虽已完工，但目前尚未通车运行。

6.您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完成后对环境的改善程度是否满意?

根据调查数据分析得出,在总样本 40 份调查问卷中,基本满意的有 8 份,一般满意的有 25 份,不满意的有 7 份。不满意的原因是<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K0+000-K0+680 段工程完工后,增加了道路的绿化,由于目前尚未通车运行,对机动车尾气、噪音污染的治理效果尚不明显。

2018 年临汾民航机场航线补贴绩效评价满意度调查问卷一统计表

	总数	份数					权重					满意度
		非常满意	基本满意	一般满意	不满意	非常不满意	非常满意	基本满意	一般满意	不满意	非常不满意	
您对实施机场快速通道工程的政策是否满意	117	101	16				1	0.8	0.6	0	-1	97.26%
您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建设范围是否满意	117	92	17	8			1	0.8	0.6	0	-1	94.36%
您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建设质量是否满意	117	83	24	10			1	0.8	0.6	0	-1	92.48%
您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通车后道路养护是否满意	117			117			1	0.8	0.6	0	-1	60.00%
您认为机场快速通道工程完成后对大家出行改善是否明显	117				117		1	0.8	0.6	0	-1	0
您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完成后对环境的改善程度是否满意	117			74	43		1	0.8	0.6	0	-1	37.95%

2018 年临汾民航机场航线补贴绩效评价满意度调查问卷二统计表

	总数	份数					权重					满意度
		非常满意	基本满意	一般满意	不满意	非常不满意	非常满意	基本满意	一般满意	不满意	非常不满意	
您对实施机场快速通道工程的政策是否满意	40	40					1	0.8	0.6	0	-1	100.00%
您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建设进度是否满意	40			35	5		1	0.8	0.6	0	-1	52.50%
您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建设质量是否满意	40	34	6				1	0.8	0.6	0	-1	97.00%
您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通车后道路养护是否满意	40			40			1	0.8	0.6	0	-1	60.00%
您认为机场快速通道工程完成后对大家出行改善是否明显	40				40		1	0.8	0.6	0	-1	0
您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完成后对环境的改善程度是否满意	40		8	25	7		1	0.8	0.6	0	-1	53.50%

附件 4 合规性检查报告

为保证机场快速通道工程费用在资金拨付、资金支出、财务管理等方面的规范性，特制订合规性检查方案。方案对机场快速通道工程费用使用展开合规性检查。

一、合规性检查对象

本次检查对象为机场快速通道工程费用，共计资金数额4200.00万元。

二、合规性检查内容

本次合规性检查内容包括资金拨付、资金支出、财务管理等，目的在于深入了解实施部门对项目的管理、监督工作开展情况，以发现项目和管理层面和实施操作规范性上存在的问题，内容如下：

1. 资金拨付及支出情况

表1 预算资金来源表

单位：万元

名称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合计
预算资金	临财预〔2018〕15号			4200.00	4200.00
	小计				4200.00
实际到位额			4200.00		4200.00
实际支付额			2530.00		2530.00
结余结转金额			1670.00		1670.00

表2 预算资金支付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付日期	收款人	用途	支付金额	备注
2018.2.28	山西临汾市政工程集团股	机场快速通道工程款	1500.00	

	份有限公司			
2018.10.31	山西省建筑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费	30.00	
2018.12.29	山西临汾市政工程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机场快速通道工程款	1000.00	
	总计		2530.00	

注：临汾开发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3 日支付给施工方工程款 800 万元。

包括资金支出文件、支出明细、支出凭证等。

2.财务管理情况

经过实地调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科各岗位不兼容，由施工方、监理方上报支付申请，经项目实施单位核对审核后，报临汾市财政局审批后支付，有相应的监控机制及必要的监控措施。。

三、合规性检查结论

通过对临汾市 2018 年机场快速通道工程费用财务管理等方面核查，结果如下：临汾市政府工程建设事务管理局资金支出合规。

附件 5

访谈方案

临汾市工程建设事务管理局

相关负责人访谈报告

访谈日期：2019年9月29日

访谈地点：临汾市政府工程建设事务管理局

参加人员：评价组人员：史璐铭、王鑫

临汾市政府工务局工作人员：陈国杰、靳会计

1.请您谈谈对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对本项目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是否真正提高了效益和效率？

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可以提升我们对项目资金使用的把控，不单单只重视资金的使用及支出管理，更能提升我们对资金使用效果和效益的关注，对本项目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可以让我们更明确我们使用这笔资金要达到什么目的，要实现哪些目标，要达到什么样的效果。

2.请您简要谈谈机场快速通道工程项目的整体实施情况。

项目原计划于2017年3月6日竣工，但在实际实施过程中，由于地基处理和征地拆迁的问题，目前只完成了<滨河东路-东大街路段>K0+000-K0+680段工程。

3.请您介绍一下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的主体及各自的职责。

临汾市工程建设事务管理局：做好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的工作，具体负责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对工程实施过程进行全面管理，工程技术管理和工程资料收集整理，严把质量关，规范财会行为，严格控制建设成本等。

4.请您介绍一下项目资金的来源、拨付情况及具体使用情况。

项目资金全部为市级财政资金，2018 年共申请及下达 4200.00 万元，实际支出 2530.00 万元。

5.请您简要介绍一下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财务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

针对本项目并结合实际，我们制定了《公路建设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办法》、《工程变更管理办法》、《监理管理办法》、《工程建设相关费用管理办法》等制度，财务上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公路建设资金使用监督管理制度》等制度

6.请您谈谈机场快速通道工程费用存在的问题、解决方案及管理经验。

目前面临的最大的问题就是征地拆迁工作，地征不下，大家就都得耗着，非常希望市里能出面给解决问题。

附件 6 现场勘查照片





附件 7

绩效评价工作人员通讯录

序号	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山西正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郝彦芳	13834344833
2	山西正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廉怀更	18635750494
3	山西正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史璐铭	15296671598
4	山西正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王鑫	13734090947
5	山西正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王健	13403579357
6	山西正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安笑笑	13152874477